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7,278,518.52	197,870,620.07	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04,117.82	2,452,614.08	31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96,097.83	906,878.49	84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15,082.32	4,646,054.01	-158.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5	0.0096	311.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5	0.0096	311.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0.24%	0.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65,682,044.12	1,360,416,305.44	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50,419,179.78	1,040,315,061.96	0.9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985.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5,274.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5,952.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6,094.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315.68	
合计	1,508,019.9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变动	变动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900,000.00	1,940,000.00	-54.00%	主要系国内销售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8,621,250.07	6,561,599.55	31.00%	主要系本期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738,397.48	5,514,617.05	113.00%	主要系预交税款增多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659,181.00	26,848,524.31	-53.00%	主要系本期发放上年计提的年终奖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1-3月	变动	变动说明
研发费用	7,651,215.83	5,827,967.35	31.00%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918,154.72	344,958.18	456.00%	主要系本期汇兑损失较上年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6,475.20	-1,051,472.92	-110.00%	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利润	10,895,432.23	2,243,194.99	386.00%	主要系上年受铝价上涨及汇率升值影响产品毛利率下滑较大,公司根据市场行情积极调整产品销售价格,产品毛利率逐渐恢复所致。
利润总额	10,804,446.71	2,181,181.45	395.00%	
净利润	10,104,117.82	2,452,614.08	312.00%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1-3月	变动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082.32	4,606,223.31	-157.84%	主要系本期预交税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1,620.12	-41,019,605.64	-92.46%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对外股权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4,995.80	32,412,555.21	-63.52%	主要系本期向银行借款减少及银行承兑保证金支出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4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仙明	境内自然人	10.36%	26,518,800	19,889,100		
林信福	境内自然人	8.64%	22,120,000	16,590,000		
林万青	境内自然人	8.52%	21,820,000			
林申茂	境内自然人	7.55%	19,320,320			
钟小头	境内自然人	6.57%	16,820,080			
林斌	境内自然人	4.75%	12,160,000	9,120,000		
林平	境内自然人	4.75%	12,160,000	9,120,000		
谢声通	境内自然人	1.19%	3,049,000			
颜玲飞	境内自然人	0.65%	1,658,00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23%	578,294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林万青	21,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20,000
林申茂	19,320,320	人民币普通股	19,320,320
钟小头	16,820,080	人民币普通股	16,820,080
林仙明	6,629,700	人民币普通股	6,629,700
林信福	5,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30,000
谢声通	3,04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9,000
林斌	3,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0,000
林平	3,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0,000
颜玲飞	1,6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8,00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578,294	人民币普通股	578,29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林仙明、林万青、林信福、林申茂、林平、林斌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中林仙明、林平、林斌系父子关系,林仙明、林万青、林信福、林申茂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876,392.24	113,685,503.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3,690.08	379,212.32
衍生金融资产	372,604.00	39,745.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0,054,267.00	153,875,744.10
应收款项融资	900,000.00	1,940,000.00
预付款项	541,251.72	274,575.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621,250.07	6,561,599.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7,543,631.10	222,857,167.2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738,397.48	5,514,617.05
流动资产合计	520,441,483.69	505,128,164.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37,471.49	10,022,565.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0,879,224.02	290,879,224.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68,042.61	1,702,050.34
固定资产	397,895,921.47	406,940,667.89
在建工程	9,849,206.72	11,257,322.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85,313.55	2,276,387.72
无形资产	90,462,661.59	91,044,814.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40,475.97	3,460,235.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56,612.78	4,819,898.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465,630.23	32,884,974.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5,240,560.43	855,288,140.93
资产总计	1,365,682,044.12	1,360,416,305.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940,064.44	91,919,37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6,881,202.83	84,000,000.00
应付账款	55,272,871.50	64,505,072.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183,477.63	20,258,040.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659,181.00	26,848,524.31
应交税费	7,240,290.38	5,817,513.82
其他应付款	8,765,924.25	8,562,362.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9,830.96	1,324,101.78
其他流动负债	319,499.34	136,275.16
流动负债合计	298,242,342.33	303,371,260.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10,657.80	866,258.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746,624.67	12,329,905.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63,239.54	3,533,819.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20,522.01	16,729,983.08
负债合计	315,262,864.34	320,101,243.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6,000,000.00	25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7,305,562.48	297,305,562.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0,270,980.26	90,270,980.2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493,199.79	60,493,199.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6,349,437.25	336,245,319.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0,419,179.78	1,040,315,061.9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0,419,179.78	1,040,315,061.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65,682,044.12	1,360,416,305.44

法定代表人:林仙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清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君飞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7,278,518.52	197,870,620.07
其中:营业收入	217,278,518.52	197,870,620.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7,316,699.27	194,800,003.64
其中:营业成本	184,128,121.71	177,549,500.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89,846.54	2,093,423.27
销售费用	409,420.00	728,186.36
管理费用	10,619,940.47	8,255,968.07
研发费用	7,651,215.83	5,827,967.35
财务费用	1,918,154.72	344,958.18
其中:利息费用	864,666.89	657,997.22
利息收入	346,623.27	656,034.25
加:其他收益	1,365,274.10	1,065,992.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9,851.96	-433,710.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5,094.49	-562,279.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0,851.76	153,876.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9,136.12	-566,315.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475.20	-1,051,472.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08.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95,432.23	2,243,194.99
加:营业外收入	0.00	106.45
减:营业外支出	90,985.52	62,119.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04,446.71	2,181,181.45
减:所得税费用	700,328.89	-271,432.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04,117.82	2,452,614.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04,117.82	2,452,614.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04,117.82	2,452,614.08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215.4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215.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215.4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215.4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04,117.82	2,500,829.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04,117.82	2,500,829.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95	0.009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95	0.009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林仙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清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君飞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187,701.39	223,811,415.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115,936.92	16,043,780.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56,388.42	19,638,96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960,026.73	259,494,160.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236,585.09	197,869,686.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244,416.38	43,523,236.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91,822.80	1,551,214.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02,284.78	11,903,96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675,109.05	254,848,10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082.32	4,646,054.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1,789.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776.46	580,326.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83,586.99	54,577,149.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47,363.45	57,919,265.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4,291.10	24,942,631.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4,692.47	6,736,070.6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67,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88,983.57	98,978,701.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1,620.12	-41,059,436.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900,000.00	4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20,363.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00,000.00	58,820,363.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	21,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4,528.01	507,808.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476.19	4,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75,004.20	26,407,80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4,995.80	32,412,555.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1,423.68	-497,144.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16,869.68	-4,497,971.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812,849.55	125,045,710.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429,719.23	120,547,738.68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4月29日

(上接B711版)

(三)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汪大卫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5.3910	6.69%	0.01%
2	谢佩甄	中国台湾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3.3659	4.17%	0.01%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被激励的其他人员(62人)				58.5157	72.56%	0.15%
三、预留部分				13.3674	16.58%	0.03%
合计				80.64	100.00%	0.2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自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激励对象的核实

1、本激励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在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

2、公司监事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会调整的激励对象名单亦应经公司监事会核实。

五、本激励计划的相关时间安排

(一)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二)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及归属安排

1、授予日

授予日在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确定。

2、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且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归属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若预留授予部分在2022年10月31日(含)之前授予完成,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安排同首次授予部分。若预留授予部分在2022年10月31日之后授予完成,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拆细、配股、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三)禁售期

禁售期是指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其售出受限制的时间段。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获授股票归属后不设置禁售期,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4.32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4.32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4.32元/股。

1、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1个交易日交易均价6.93元/股,本次授予价格占前1个交易日交易均价的62.30%;

2、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交易均价8.09元/股,本次授予价格占前20个交易日交易均价的53.39%;

3、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60个交易日交易均价9.24元/股,本次授予价格占前60个交易日交易均价的46.77%;

4、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交易均价10.32元/股,本次授予价格占前120个交易日交易均价的41.87%。

(三)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不低于4.32元/股(因资本公积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配股、派息等原因导调整)。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前须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披露授予情况。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将根据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告的定价原则确定。

(四)定价依据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定价方法,旨在帮助科技型企业吸引、激励、留住关键人才,稳定核心团队,同时兼顾维护股东基本利益,促进公司长远稳健发展,本着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而定。公司属于人才技术导向的科技型企业,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可以让公司在面临同行业竞争、技术革新、人才竞争、资本市场波动等挑战时获得优势。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定价综合考虑了激励计划的有效性和公司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等因素,并合理确定了激励对象范围和授予权益数量,遵循了激励约束对等原则,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体现了公司实际激励需求,具有合理性,且激励对象未来的收益取决于公司未来业绩发展和二级市场股价,员工利益与股东利益具有一致性。

综上,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公司确定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此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更加稳定核心团队,实现员工利益与股东利益的深度绑定。公司聘请的有证券从业资质的独立财务顾问将对本计划的可行性、相关定价依据和定价方法的合理性、是否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是否损害股东利益等发表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的《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纬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七、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归属条件

(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应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的,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以下归属条件方可分批次办理归属事宜: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若公司发生不得实施股权激励的情形,且激励对象对此负有责任的,或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2条规定的不得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3、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在公司任职满12个月以上。

4、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考核年度为2022-2024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根据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核算各年度公司层面归属比例。首次授予部分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首次授予)	对应考核年度	净利润(A)(万元)		研发项目产业化指标(B)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目标值(Bm)	触发值(Bn)
第一个归属期	2022年	7,000	6,300	新产品HYVER及可回收树脂达到产业化水平,即相关产品累计销售额不低于2,000万元	新产品HYVER及可回收树脂达到产业化水平,即相关产品累计销售额不低于1,600万元
第二个归属期	2023年	8,050	7,245	新产品HYVER及可回收树脂达到产业化水平,即相关产品累计销售额不低于10,000万元	新产品HYVER及可回收树脂达到产业化水平,即相关产品累计销售额不低于8,000万元
第三个归属期	2024年	9,257.5	8,331.75	新产品HYVER及可回收树脂达到产业化水平,即相关产品累计销售额不低于50,000万元	新产品HYVER及可回收树脂达到产业化水平,即相关产品累计销售额不低于30,000万元

指标	完成度	指标对应系数
实际实现的净利润(A)	A≥Am	X=100%
	An≤A<Am	X=A/Am*100%
	A<An	X=0
实际实现的研发项目产业化指标(B)	B≥Bm	Y=100%
	Bn≤B<Bm	Y=B/Bm*100%
	B<Bn	Y=0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2022-2024年:当批次计划归属比例*(X*60%+Y*40%)	

注:本激励计划中所指"净利润",指剔除"股份支付费用"以及"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后的上市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具体数值以届时上市公司披露的年报数据为准。

若预留授予部分在2022年10月31日(含)之前授予完成,则预留授予部分业绩考核目标同首次授予部分。若预留授予部分在2022年10月31日之后授予完成,则预留授予部分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预留授予)	对应考核年度	净利润(A)(万元)		研发项目产业化指标(B)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目标值(Bm)	触发值(Bn)
第一个归属期	2023年	8,050	7,245	新产品HYVER及可回收树脂达到产业化水平,即相关产品累计销售额不低于10,000万元	新产品HYVER及可回收树脂达到产业化水平,即相关产品累计销售额不低于8,000万元
第二个归属期	2024年	9,257.5	8,331.75	新产品HYVER及可回收树脂达到产业化水平,即相关产品累计销售额不低于50,000万元	新产品HYVER及可回收树脂达到产业化水平,即相关产品累计销售额不低于30,000万元

指标	完成度	指标对应系数
实际实现的净利润(A)	A≥Am	X=100%
	An≤A<Am	X=A/Am*100%
	A<An	X=0
实际实现的研发项目产业化指标(B)	B≥Bm	Y=100%
	Bn≤B<Bm	Y=B/Bm*100%
	B<Bn	Y=0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2023-2024年:当批次计划归属比例*(X*60%+Y*40%)	

注:本激励计划中所指"净利润",指剔除"股份支付费用"以及"对联营